檔 號:

保存年限:

教育部公務人員協會 函

地 址:106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四段一號

承辦人: 黃詩涵 電話: 02-33663891

Email: csaedu@ntu.edu.tw

受文者: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4月25日 發文字號:教協字第1120000010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裝

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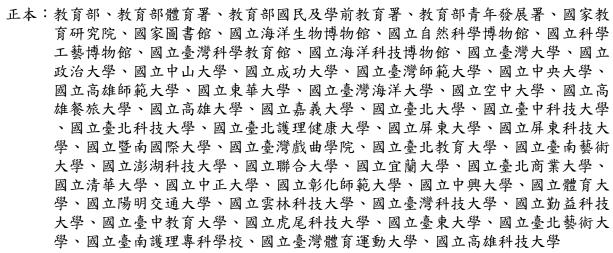
主旨:關於本協會與晨陽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所簽訂「公務 人員自費團體保險專案」,其中新光產物保險公司112年度 6月起轉換至華南產物保險公司接續承保,敬請 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本協會原新光團體傷害險方案,經原承保之新光產物保險公司評估期滿不擬續約,方案保障到112年5月31日止。為提供本會會員保障經晨陽保經與各家保險公司重新商議規劃,6月1日起由華南產物保險公司承接本協會團體傷害保險專案。
- 二、本協會為謀教育部所屬公務人員福利及保障家庭幸福安康,簽訂「全新公務人員自費團體保險專案」,其中包含「華南產物團體意外險一天不到2.5元保費即享有100萬意外險保障,日額型住院保險金1,000元/天、傷害醫療實支實付1萬元之團體意外險(內含8項傷害險保障)」及「汽機車強制險方案」,另晨陽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同時代理多家公司之商業保險,提供「享優退福利方案、意訂幸福福利專案」,各會員亦可多加參考選用。
- 三、綜上,本協會團保保費尚屬低廉,歡迎 貴單位編制內現職 員工及其配偶、子女多加利用,並請轉知 貴單位同仁周知, 廣為宣導與鼓勵同仁加入本協會及投保。



- 五、晨陽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,地址:台南市安平區慶平路 573號8樓,服務窗口:黃彥文經理,全省客服專線:0800-088-606



副本:教育部公務人員協會、晨陽保險經紀人有限公司

